安徽农业大学 2020 年普通专升本招生章程

一、学校全称:安徽农业大学

二、办学层次:本科

三、办学类型:公办普通高等学校

四、办学地址: 合肥市长江西路 130 号

五、招生专业及计划:

专业名称	招生计划	招生专业范围	学制	学费	备注
合计	500				
社会工作	80	财经商贸大类、公安与司法大类、 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教育与体 育大类、文化艺术大类、新闻传 播大类、旅游大类、医药卫生大 类等	2	3850	
纺织工程	70	轻工纺织大类、食品药品与粮食 大类、电子信息大类、装备制造 大类、能源动力与材料大类、交 通运输大类、水利大类等	2	4290	技能大赛获奖符合条件 的考生可申请直接面试 考核,面试录取比例不 超过纺织工程专业招生 总计划数 10%。
包装工程	70	轻工纺织大类、食品药品与粮食 大类、电子信息大类、装备制造 大类、能源动力与材料大类、交 通运输大类、水利大类等	2	4290	技能大赛获奖符合条件 的考生可申请直接面试 考核,面试录取比例不 超过包装工程专业招生 总计划数 10%。
园艺	70	农林牧渔大类、生物与化工大类、 医药卫生大类、轻工纺织大类、 食品药品与粮食大类、资源环境 与安全大类、土木建筑大类等。	2	4290	

植物保护	70	农林牧渔大类、生物与化工大类、 医药卫生大类、轻工纺织大类、 食品药品与粮食大类、资源环境 与安全大类、土木建筑大类等。	2	4290	
动物科学	70	农林牧渔大类、生物与化工大类、 医药卫生大类、轻工纺织大类、 食品药品与粮食大类、资源环境 与安全大类、土木建筑大类等。	2	4290	
种子科学 与工程	70	农林牧渔大类、生物与化工大类、 医药卫生大类、轻工纺织大类、 食品药品与粮食大类、资源环境 与安全大类、土木建筑大类等。	2	4290	

各招生专业计划包含退役士兵单列计划,具体按照皖征字〔2020〕7号《关于做好大中专等学校 应征入伍工作的通知》执行,录取比例不低于符合条件报考人数的50%且不低于学校总体录取率。

六、报名

(一)报名条件

安徽省省属普通高校(以及经过批准举办普通高等职业教育的成人高等院校)的应届全日制普通高职(专科)毕业生。

安徽省高校毕业的具有普通高职(专科)学历的退役士兵。

(二)报名时间

2020 年普通专升本考试报名时段为 2020 年 4 月 16 日至 4 月 22 日。

(三)报名办法

考生在微信中搜索小程序"安徽招生考试"进行报名。考生在填报个人信息的同时自行采像,考生填报志愿选择报考我校及一个招生专业。所有信息填报完毕并核对无误后方可提交,信息一旦提交,任何人不得修改。

技能大赛获奖考生拟申请我校面试考核的必须先行在"安徽招生考试"中报考我校。 具体报名流程见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网站或微信公众号。 考生报名基本信息填报完成后,报名系统即时生成考生号。考生报名完毕后,可再次登录"安徽招生考试"微信小程序查询报考信息和资格审核状态。

(四)退役士兵报名

我省高校毕业具有普通高职(专科)学历的非应届毕业退役士兵(以下简称"退役士兵")须联系原毕业高职(专科)院校,由原毕业院校审核其报名资格,填写《普通高校专升本考生学籍表》报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后,方可通过"安徽招生考试"微信小程序报名并填报相关信息并勾选"退役士兵"项。

(五)资格审核

- 4月30日前,考生毕业高职(专科)院校审核考生的报名资格。
- 5月7日-13日,退役士兵考生登录安徽农业大学普通专升本报名系统上传相应证明 材料。(报名系统网址在安徽农业大学招生信息网另行发布)
- 5月14日-22日,我校进行资格复审。审核不通过的将立即通知考生本人并同时报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通过我校资格审核的考生,不得更改志愿。

(六) 重新填报志愿

未通过我校资格审核的考生,可于 5 月 26 日-28 日再次登录"安徽招生考试"小程序重新填报其他院校,每位考生只有一次重新填报志愿机会。

(七) 技能大赛获奖考生面试申请

获得省教育厅等部门联合主办的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一等奖或教育部等部委联合主办的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的应届毕业生,在"安徽招生考试"报名系统中报考我校通过资格审核后,于6月2日至3日登录安徽农业大学普通专升本报名系统申请面试考核,经复审并通过面试考核的考生可提前直接录取,面试考核录取的招生比例不超过纺织工程、包装工程专业计划数的10%。面试申请、面试考核未通过的考生可继续参加笔试。(面试时间、实施办法在安徽农业大学招生信息网另行发布)

(八) 网上缴费

通过我校资格审查的考生于 6 月 5 日至 6 月 6 日登录安徽农业大学招生信息网进行 网上交费,报名考试费 120 元/人,逾期不缴费一律视为自行放弃报名资格。(具体缴费 方法在安徽农业大学招生信息网另行发布)

(九)报名信息确认

通过我校资格审核并完成缴费的考生,于6月10日至11日需登录安徽农业大学普通专升本报名系统,确认个人报考信息并选择是否服从专业调剂,完成信息确认后,不得修改。(具体操作方法在安徽农业大学招生信息网另行发布)

七、考试

(一) 考试科目

专 亚	公共课1	公共课 2	专业课1	专业课 2
社会工作	《大学语文》	《英语》	《社会工作概论》	《社会工作研究方法》
纺织工程	《高等数学》	《英语》	《工业概论》	《材料学概论》
包装工程	《高等数学》	《英语》	《工业概论》	《材料学概论》
园艺	《高等数学》	《英语》	《生物学概论》	《农业概论》
植物保护	《高等数学》	《英语》	《生物学概论》	《农业概论》
动物科学	《高等数学》	《英语》	《生物学概论》	《农业概论》
种子科学与工程	《高等数学》	《英语》	《生物学概论》	《农业概论》

各专业考试科目采取"2门公共课+2门专业课"模式,每门科目 150分,总分 600分。

(二)考试安排

安徽农业大学 2020 年普通专升本招生考试在省教育厅和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的指导下,公共课按照命题统一、考试时间统一、评分标准统一的原则实行联考,专业课由我校自主命题。考试方式为闭卷,考点设在安徽农业大学校内。

考试时间视疫情防控情况而定,具体在安徽农业大学招生信息网另行发布。

考生考试前登录我校普通专升本报名系统打印《安徽农业大学 2020 年普通专升本招生考试准考证》,考试需携带身份证原件、准考证进入考场。

八、录取规则及要求

- (一)我校普通专升本招生考试工作严格按安徽省教育厅《安徽省职业院校升学考试改革试点方案(试行)》(皖教办〔2014〕2号)执行。身体健康状况要求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执行。
- (二)坚持全面考核、综合评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择优录取的原则,以考试成绩为主要依据,根据考生总成绩按照专业招生计划数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当某专业从高分到低分排序后,出现最后一名多位考生并列平行分时,依次按照公共课 1、公共课 2、专业课 1、专业课 2 成绩从高到低录取。
- (三)为保证我校普通专升本招生生源质量,要求各考试科目单科考试成绩均不得低于 60 分。
- (四)我校只录取填报安徽农业大学志愿的考生,不接受报考其他院校考生调剂, 生源不足的专业招生计划用于录取考试科目相同的服从志愿调剂考生,按照录取规则及 要求(二)、(三)条执行。

(五)学校招生考试工作严格执行国家"阳光工程"招生政策,录取名单由学校 2020 年普通专升本招生考试工作领导小组审核确定后,在安徽农业大学招生信息网上公示。

九、学籍学历管理及待遇

普通专升本学生在校学习期间,学籍管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41号)和《安徽农业大学学生学籍管理规定》(校教字(2017)17号)执行。

普通专升本学生按教学计划修完规定课程,成绩合格,学校颁发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证书。按照《教育部关于当前加强高等学校学历证书规范管理的通知》(教学〔2002〕15号)精神,普通专升本学生毕业证书的内容须填写"在本校××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习",学习时间按进入本科阶段学习的实际时间填写。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的授予相应学士学位。

普通专升本学生的学费按照省物价局、省财政厅、省教育厅核定的标准执行。学费标准如有调整,以安徽省物价部门最新文件为准。

普通专升本学生毕业时,执行国家本科毕业生的有关就业政策。

十、其他须知

- (一)为保证招生考试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学校成立由校长任组长的 2020 年 普通专升本招生考试工作领导小组,各项工作在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进行。
- (二)考生本人应坚持诚信的原则,报名所填报材料必须真实。对在招生考试中违规违纪者,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33号)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 (三)新生报到时不能提供高职(专科)毕业证书,且比对学籍系统未按时毕业的考生,不得办理入学手续,其入学资格无效。新生入学后三个月内,学校进行入学资格复查(包括报名资格审查、入学资格审查和体检等),复查不合格者,根据《安徽农业大学学生学籍管理规定》(校教字〔2017〕17号)予以处理。
- (四)我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不参与任何中介机构或辅导机构教学、讲座等活动。对以安徽农业大学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我校将依法追究其责任。学校举报电话:0551-65786116;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举报电话:0551-63609561,举报信箱:jiancha@ahedu.gov.cn。
- (五)相关招生考试、报名信息、成绩公布、查分查卷程序、录取信息公示等事宜 将通过安徽农业大学招生信息网发布,广大考生要及时关注,学校不再具体通知考生本 人。
- (六)本章程各项工作时间安排若受疫情防控工作影响调整,以安徽省教育厅相关文件通知为准。

十一、联系方式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长江西路 130 号

邮编: 230036

电话: 0551-65786603、65786135

安徽农业大学网址: http://www.ahau.edu.cn

安徽农业大学招生信息网: http://zsb.ahau.edu.cn

本章程由安徽农业大学招生就业处负责解释。